**苗栗縣三灣鄉公所 三灣鄉強迫入學委員會新聞稿**

**109.7.5發佈**

【苗栗縣109學年度】 國小新生入學依規定應於109（本）年5月1日（五），國中於5月2日（六）完成報到。

國小一年級新生部分三灣國小（含大坪分校）計32人，斗煥國小3人（戶籍三灣鄉內灣村4.5.6鄰），錦水國小1人（戶籍於三灣鄉大坪村9鄰）；以上國小新生共計36人。

本鄉強迫入學委員會温主任委員志強表示，本鄉執行強迫入學作業，涵蓋教育、民政、社會福利（救助）、衛生、警察、學生校外會、家庭教育中心及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等相關單位共同努力，遂使強迫入學業務執行順利，同時感謝各校的協力配合，業務上如有任何需要，請與公所連繫，本所將全力給予支援。

本鄉強迫入學委員會運作模式主要內容包括：

一、組織並召開區強迫入學委員會。二、宣導強迫入學法令。三、通知入學。四、適齡國民於就學前遷移戶籍者之處置。五、新生未就學之處置。六、已入學而無故中輟或長期缺課之處置。七、適齡國民於入學後遷移戶籍者之處置。八、經強迫入學而未入(復)學之處置。